

意生身卽三身中化身攝也。相好身威勢身福德身義通報化法身卽法身智身。
義通三身局唯報身。報身玄續金決作法報乙作報報當係法報之訛原南作報身記先釋法報後釋別本報身故卽三是十卽十是三若約融三世間十身卽三身身乙玄讀無者如來身通三身智身亦通三身法身虛空身卽法身餘六通法化法身體故隨物應國土等故○疏同一無礙法界身雲者者原無乙南二總結成總結成乙玄續金有也也南卽以無障礙法界爲體含四法界何所不具故無不卽耳則未有一法非佛身也。

疏以此身雲徧前時處常說華嚴。

金疏以此身雲徧前時處常說華嚴者第三總結周徧也。上南鈔無上來第四開章釋竟。上八字乙南

疏是知或說報身在色究竟。約攝報說。

是知或說都

報身在

色究

竟約

憲報詁

四〇

三
九

色界天
佛經

卷之四

卷之三

地位

1

金疏是知或說報身在色究竟約攝報說等者第五會釋餘教也文中三初別會二總非三揀濫今初略會五文

華嚴疏抄卷二

一教起因緣 緣十義 三依主

七

起信

起信論云。又是菩薩功德成滿。於色究竟處示一切世間最高大身。謂以一念相應。

慧無明頓盡。名一切種智。自然而有不思議業。能現十方利益衆生。藏和尚。

首。疏引地論釋云。云下乙玄續金。一者現報利益受佛位也。

也。慕釋及起信論義記作故。

二

者後報利益。摩醯首羅智處生故。自問云。何故他受用報無。

身在此天耶。耶。乙

決及義云。以寄報十王顯別十地。然第十地寄當此天王。卽於彼身示成菩

提。故在彼天餘義如別說。天宮鈔釋餘義云。云乙玄續金作

唯

提。卽實報成佛。此示高大身。卽他受用。唯識爲引攝。攝乙玄續金無。

二乘令知菩提樹下非

是報身。且指彼爲實報也。疏無。

今亦據指。二文之意。及十地經文通之。故云

約攝報果。乙玄說。或說報身在餘淨土。約引攝說。

是第乙玄續金無。

金疏或說報身在餘淨土。或玄。約引攝說。說原無者。卽第南無。一通涅槃央掘等。

經央掘魔羅經。應從原南作掘。也。也。南

涅槃二十四。高貴德王菩薩品。明十功

高天

佛身是。在此達摩所說。以至報身。在此達摩所說。

淨土

經央掘魔羅經。應從原南作掘。也。也。南

高天

佛身是。在此達摩所說。

淨土

決擇記

釋

德中第四功德末。卷二十一。四。南經卷二十二。第四功德末。原無。南玄續金有。案會玄記引經云是第七功德。今檢北經作作。經原作修。高貴德王難云。若有菩薩修大涅槃。悉作如是十事功德。如來何故唯修

修。乙。南玄續金。

作作。

經原作修。

九事。

不修淨土。

佛答具修。

未云。

善男子。

西方去此娑婆世界度三

三。原南作四。

乙。無。玄續金作三。

案北經麗

宋本作三。

元明宮作四。

南經各本皆作三。

北經麗

十二恆河沙等諸佛國土。

彼有世界名

(莊嚴)

嚴麗。原南作莊嚴。與南經合。

之事。悉

皆悉。宋元明作悉皆。

平等無有差別。

猶如西方安樂

(莊嚴)

安樂。原南作極樂。與北經合。

世界。

程加
佛子
世間
度眾

曰無勝。彼土何故名曰無勝。其土所有嚴麗。

(莊嚴)

嚴麗。原南作莊嚴。與南經合。

之事。悉

皆悉。宋元明作悉皆。

平等無有差別。

猶如西方安樂

(莊嚴)

安樂。原南作極樂。與北經合。

世界。

亦如東方滿月世界。我於彼土出現於世。爲化衆生。故於此界閻浮提中現轉法

輪。非但我身獨於此中。

上

四字。乙作於此界中。南作於此

世界中。茲從原玄續金與經合。

現轉法輪。

一切諸佛亦

於此中而

(莊嚴)

現。經原

而。

轉法輪。

以是義故。

諸佛世尊非不修行。如是十事。善男

子。慈氏菩薩。以誓願故。當來之世。令此世界清淨莊嚴。以是義故。一切諸佛所有

世界無不嚴淨。

釋曰。既言爲化衆生。居此閻浮提。

提。乙玄

無。無勝國土。是我嚴淨。明

指報身在餘淨土。言央掘經者。

經文稍廣。今略義引。

魔羅經卷三。

謂佛答央掘云。

初起中

七五

華嚴疏鈔卷二

一教起因緣 緣十義 三依主

彼釋迦即身

華嚴疏鈔卷二

東方淨土

華嚴疏鈔卷二

我住無生際。而汝不覺知等。央掘難云。若住無生際。何以生於此土。佛答云。東方有佛。汝往問之。當爲汝說。央掘與續。乙玄。文殊同往問佛。彼佛答言。彼釋迦者。卽是我身。大意明。餘淨土中佛。是證無生際者。今生婆婆。是化現耳。故云。云。乙玄。續。在餘淨土。而疏言約引攝說者。不言嚴淨華藏。及周法界帝網之刹。不言此身周滿法界。而言在於東方等。明是隨宜引攝娑婆雜惡衆生。令修淨土之行耳。

3/5 疏或說舍那坐千葉華攝二地說。

鈔疏或說舍那坐千葉華攝二地說者第三通梵網等經。彼云我今盧舍那方坐

蓮花臺周匝千華上復現千釋迦一華百億國一國一釋迦等者卽以蓮華臺上

爲本源盧舍那。千葉釋迦復是大化。一釋迦更有百億方爲小化者。亦不言其身

充滿一切世間。案準記牒鈔。此下有此經三字。謂卽十地品文。普賢蓮華。有不可說葉。量周法界。十地

菩薩之華尙量等百萬三千大千世界。況如來耶。明知亦是他受用身攝二地耳。

以二地戒度圓滿故爲說戒。以初地化百佛刹。則有百葉之華。二地化千佛刹。故

以二地戒度圓滿故爲說戒以初地化百佛刹則有百葉之華二地化千佛刹故

舊約全書的序數
舊約他倫列傳

華有千葉。若至三地。應見萬葉。四地億葉。五地千億。六地百千億。七地
百千葉。萬葉謂應葉。記云百千葉。八地三千大千葉。九地萬三千大千葉。十地
世界微塵數。九地百千萬億葉。百千萬億葉謂應葉。記云百萬葉。阿僧祇國作三千大千土微塵數。十地
十葉無。不可說。百千億葉由他佛刹微塵數。據上十地百萬三千尙猶略說。故知
非顯真極之身。

4/5 疏或說登地方見約勝機說。

鉗疏或說登地方見約勝機說者。第乙玄續金作第南無。四通他受用身登地之機爲
勝機耳。前別約二地。今通約十地也。也乙玄續金無。

5/5 疏或分三異從體相用說。

鉗疏或分三異約體相用說者。第無。五通會三身。會乙玄續金無也也南若直
說者法身約體報身約相化身約用然起信立義分云所言義者則有三種一者
體大謂一切法真如平等不增減故二者相大謂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三
體大謂一切法真如平等不增減故二者相大謂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三

三者用大能生一切世間出世間善因果故藏和尚

賢和尚。南

釋相大一

云二
七三。原金
南物

二種藏論義記及起信

中唯取不空如來藏也也

用大者謂隨染業幻自然大
也乙南玄

用記上曰九字原本南隨染業謂之

約自體大用。茲從乙亥金與起信論義言合會六根境

等報化一身身下原有義約記字無

粗細之用令諸衆生始成世善終成出世善也

釋曰。依此解者。體相二大。

自後用之真如報身

說若各配者一南上

以不空之藏修成方顯爲真報故用大中報他受

用故顯勝名報若

應約登地之機，亦是化故。上十一字乙南玄續金無。

俱非此經真實之義。

鈔疏俱非此經真本

實之義者。者原無。乙續金有。第二總非也。第字南也二無。以十身圓融爲實義。

高樓進高賓故送。

中華圓通年譜 p. 1

設分三十不同。亦造

權實對說。若不融前義，亦失經宗。相
合
道

華嚴經總結
佛身立古
疏設分三十不同。亦權實對說。若不融前義。亦失經宗。
即三身
十身
山東教說
疏設分三十下。下原無。乙南有。
玄續金作等者。第三揀濫也。第也二
字南無。云何揀耶。粗相約教而說。